

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纺织  
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先行）

三飞检测（JY2019051）号

建设单位：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2AKA6H3X (1/1)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记录、公示、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林辉江	营业期限	2017年09月2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20号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22日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112342338

名称: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20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112342338

发证日期:2018年07月20日

有效日期:2024年07月19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张启海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林辉江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审 核 ：

签 发 ：

建设单位：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3736632888

传真:

邮编: 317100

地址: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集聚区

编制单位：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76-83365703

传真: /

邮编:317100

地址: 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20号

# 目 录

前 言.....	1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建设情况.....	6
三、环境保护设施.....	8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4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六、验收监测内容.....	22
七、验收监测结果.....	24
八、验收监测结论.....	29
附件 1 环评批复.....	31
附件 2 废油处置协议.....	34
附件 3 污泥处置协议.....	35
附件 4 营业执照.....	39
附件 5 拍卖成交确认书.....	40
附件 6 不动产权证明.....	41
附件 7 验收意见.....	46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51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52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位置示意图.....	53
附图 4 现场照片.....	5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5

# 前 言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区，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竞得拍卖标的物，即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所有的坐落在三门县洞港工业区的工业用房，公司占地面积 16798.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项目现有职工 80 人，提供住宿，但不设食堂，生产实行三班制，全年工作 300 天。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在购得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厂房的同时，所从事的生产项目与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的一致，故使用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的环评进行项目的建设。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的批复》（三环发[2005]109 号）。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开始项目的建设，但由于种种原因导致该公司被拍卖。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接手后继续该项目的建设，在项目建设的同时委托台州华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废水处理设施进行设计和建设，并对固废进行收集治理，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稳定。此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2 万吨纺织品，其他生产工艺未实施。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通过现场的勘查、资料收集和现场验收监测数据的整理基础上编制了此验收监测报告。

##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集聚区				
主要产品名称	纺织品、纺织机械系列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 万吨纺织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05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06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6 月 18-1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华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华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72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5 万	比例	1.45%
实际总概算	3000 万	实际环保投资	70 万	比例	2.33%
验收监测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2 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 1.4 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 22 日); 1.5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 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保部令第 39 号 2016 年 6 月 14 日); 1.7《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 1.8《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1.9 《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 2005 年 10 月); 1.10 《关于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				

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的批复》（三环发〔2005〕109 号，2005 年 11 月 25 日）；

1.11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方案》，台州华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2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织机废水。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后小部分排放，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氨氮	总磷	五日生化需氧量
一级标准	6-9	70	100	5	10	15	0.5	20

### 2、废气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排放标准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2，具体标准值见表 1-3。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颗粒物	120		3.5		1.0

###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4。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2 类	60	50

###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排放执行《固体废弃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固体废弃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中的有关规定。



## 二、项目建设情况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区，公司占地面积16798.2平方米。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环保投资100万元），形成年产2万吨纺织品的生产规模。项目现有员工80人，提供住宿，但不设食堂，生产实行三班制，24小时生产，全年工作300天。

### 二、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所在地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集聚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周边环境概况具体见表2-1，具体见附图2。厂区实际平面布置与环评内平面布置有所调整，具体见附图3。

表 2-1 项目周围概况

项目地块	方位	周边用地现状概况	规划情况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东	现状为园区道路，隔路为其他企业	工业用地
	南	现状为园区道路，隔路为其他企业	
	西	现状为台州市神工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北	现状为农田	

### 三、生产设施与设备

1、先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2。

表2-2 先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现状数量	符合性	备注
1	整经机	5	4	-1	
2	喷水织布机	40	40	0	

2、先行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2-3。

表 2-3 先行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数量	2019年9月~10月消耗情况	折算年使用量(以满负荷生产折算)
1	涤纶丝	1500t/a	200	1200

3、项目主要产品生产情况见表2-4

表 2-4 先行项目主要产品生产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批复产量	2019年9月~10月生产量	折算实际年生产量
1	纺织品	2万吨	2500吨	1.5万吨

#### 四、企业水量平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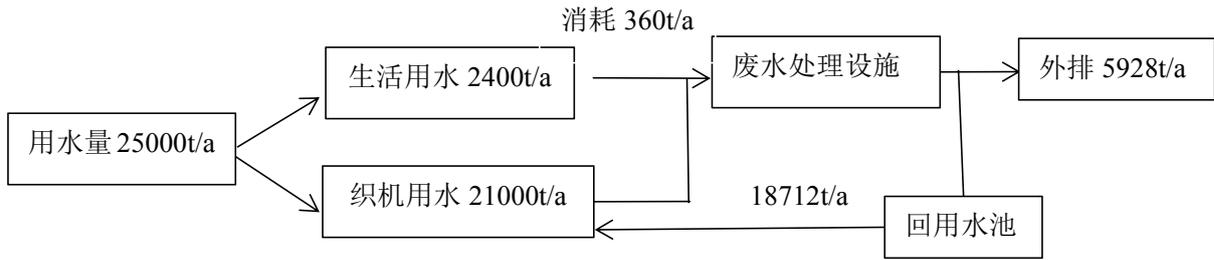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 t/a）

#### 五、项目工艺流程

1、先行项目主要为纺织品。具体生产工艺流程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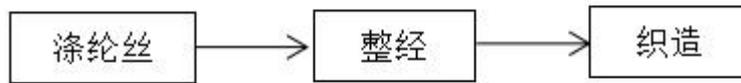


图 2-2 纺织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1）整经：为纱线准备工序，是织造生产的重要工序。整经时要注意拉伸，使整在盘头上的涤纶丝伸长均匀一致。

（2）织造：本项目产品使用喷水织机织造，喷水织机工作时主要应注意穿纱导纱针位置，确保纱线不歪斜，送经部分的测长辊能正确压在盘头上。具体在确定各盘头对应导纱针的位置后，再确定各梳栉穿纱对纱位置，并得出各盘头的穿纱位置；此外，同一品种按工艺要求，将送经量调节一致是至关重要的，否则将会影响涤纶丝的含量和坯布质量。在喷水织机正常运转中，每日要测定一次送经量，看是否符合要求，出现问题应及时调节。

### 三、环境保护设施

#### 一、污染物治理设施

##### 1、废水

###### ①废水产生情况

项目主要为织机废水、生活污水，先行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部分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织机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及名称	排放规律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污水	间歇	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至一级标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小部分外排	排入园区管网
织机废水	织布生产			

###### ②废水处理情况

根据环评内容，生活污水和织机废水经生化处理系统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放洞港入海口，最终排放至附近海域。

实际情况：生活污水和织机废水经厂区生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小部分排入园区管网，最终排放至附近海域。具体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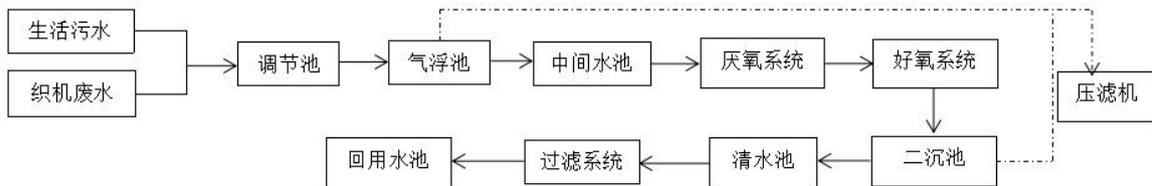


图 3-1 实际废水处理流程图

##### 2、废气

先行项目无有组织废气产生。

##### 3、噪声

###### ①噪声产生情况

先行项目主要噪声为织机、整经机等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实际产生的噪声与环评一致。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先行项目噪声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噪声类别	噪声来源及名称	治理设施
工业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合理布局、进行隔声降噪措施

## ②噪声处理情况

根据环评内容，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在源强上减少噪声的影响；噪声较大设备需设置混凝土减震基础，并尽量安装于厂房中央，加强车间内设备的管理与维护，加强员工环保意识，防止人为噪声影响；合理安排好高噪声设备的运转时间安排；

在厂房临厂界侧重点加强绿化，种植高大乔木，形成一道绿色屏障。

实际情况：企业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同时采取了隔声降噪措施。

## 4、固废

## ①固废产生情况

先行项目主要产生的固废为：纺织废料、污泥、废油、生活垃圾等。

## ②固废仓库建设情况

一般固废堆场：本项目在生产车间设有一般固废堆场，用于临时堆放一般固废。

危险固废仓库：本项目在废水处理设施东测设有一座占地面积约8平方米的危险废物仓库，仓库内涂有环氧地坪，仓库外贴有危险警示标识和周知卡。综上所述，该仓库具有防风防雨防渗漏功能。

固废产生的排放情况与环评对比详见表3-3。

表3-3 本项目固体废物环评产生量和处置方式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t/a)	2019年9月~10月实际产生量(t)	折算年产生量(t/a)	实际处置情况
1	纺织废料	纺织	否	-	15.5	2	12	收集后外售
2	污泥	废水处理	否	-	0	6	36	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3	废油	废水处理	是	HW08 900-249 -08	0	0.25	1.5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
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否	-	180	4	24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二、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先行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人民币，实际环保投资约10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3.33%，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3-4。

**表3-4 先行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50	/
2	废水治理	30	50
3	噪声防治	20	15
4	固废处置	5	5
实际环保投资额合计		105	70

### 2、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情况

根据该企业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核实，该企业从以下五个方面落实了各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储存过程风险防范；生产过程风险防范；处理设施运行过程风险防范；设置救援机构，配备应急救援物资等。

### 3、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 应急组织机构

该企业确立以公司法人作为总指挥，统领应急总指挥部，下设应急消防组、应急抢险组和医疗救护组等，是公司整个应急救援工作的中心，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保证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有效地进行。

#### 应急物资配备

根据企业的突发事故类型，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物资和主要设施包括：消防设施和器材；医疗、防护器械和物资；堵漏工具和器材；应急标识器材和其它物资等。

建议进一步加强应急的落实工作，做到人员配置到位，应急物资配置齐全，同时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突发环境事故的及时应对。

### 4、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4.1 先行项目环保设施与环评对照落实情况详见下表3-5。

**表 3-5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废气	制膜、覆膜废气	收集后经静电回收装置回收	该工序暂不实施
	熔炼烟尘	收集后经惯性除尘器与布袋除尘器两级除尘处理后排放	
	浇铸废气	作业区通风	
	砂再生	车间单独隔离区域操作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生化处理系统处理	经化粪池、生化处理系统处理
	织造废水	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	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
固体废物	生产固废	生产厂家回收	生产厂家回收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清运
	废皂化液	送有资质公司处理	不使用皂化液
噪声		纺织车间内壁安装吸声材料，顶部安装吸声吊顶，安装隔声门窗，可降噪约 5-10dB；铸造车间、熔炉车间安装隔声门窗，在强振动设备下安装减振基座，以减轻车间噪声直接辐射影响，可降噪约 5-10dB；中频炉、精炼炉变压器、控制系统、空压机设置在单独的空间内；各风机安装消声器，气流进出口安装吸声百叶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在源强上减少噪声的影响。 加强车间内设备的管理与维护，加强员工环保意识，防止人为噪声影响合理安排好高噪声设备的运转时间安排

4.2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6。

**表 3-6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b>项目建设情况</b>	
该项目在三门县泗淋乡洞港工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33200 平方米，投资 7200 万元，形成年产纺织品 2 万吨、纺织机械 10 万件套的建设规模	<b>已落实。</b> 项目在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集聚区内实施，项目占地面积 16798.20 平方米，总投资 3000 万元，形成年产纺织品 2 万吨、纺织机械 10 万件套的建设规模
<b>废水防治方面</b>	
公司的排水管网应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要求建设。同步配置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达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洞港小区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后执行入网标准。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未建成或建成未通过环保主管部门验收，项目不能投入生产	<b>已落实。</b> 生活污水、织机废水经生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小部分排入园区管网
<b>废气防治方面</b>	
做好厂内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和处理。主要废气源应加收集罩，并经达标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 15 米。工业炉窑烟囱应设置永久采样、监测孔和采样监测用平台。加强铸造、熔炼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职工有良好的工作环境。油烟废气要求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b>已落实。</b> 先行项目无有组织废气产生。
<b>固废防治方面</b>	
认真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措施。对固体废物应合理处置，严禁乱堆乱放。废乳化液危险固废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b>已落实。</b> 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b>噪声防治方面</b>	
合理平面布局，将高噪声源远离敏感区域，并选择低噪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努力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要特别加强对高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降噪设计，确保厂界和功能区噪声分别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公司四周边界留足绿化用地，绿化率达到 20%，充分利用绿化减少粉尘、工艺废气、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b>已落实。</b> 采取了相应的噪声防治措施，可做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b>总量控制</b>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为 COD <sub>Cr</sub> 5.31t/a、氨氮 0.43t/a、二氧化硫 0.121t/a、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0.69t/a。	<b>已落实。</b> 项目实施后 COD <sub>Cr</sub> 、氨氮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5、项目建设变更情况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是否属于重大变化
平面布置	建设 5 幢生产厂房	1#、2#、3#厂房为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拍卖所得的项目实施地；4#和 5#为台州市神工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
生产设备	整经机 5 台	整经机 4 台	本次验收为先行项目，不增加污染物总量，不属于重大变化
废水	生活污水、检测废水、织机废水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排放	项目不再进行检测；生活污水、织机废水经生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小部分排入园区管网	废水排放总量相对减少，不属于重大变化
固废	废皂化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不使用皂化液；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置；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固废种类与环评有所变化

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件要求，以上变动情况均不改变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影响环境敏感点；其他主要生产设备、项目性质、原辅料消耗、规模、生产工艺等均与环评一致，因此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 一、环评主要结论

####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一级标准，处理达标后接入工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最终排放至附近海域。本项目废水年排放污水 53100t，日排放污水 177t，水质较为简单，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国内对此类污水处理技术较为成熟，经过生化处理系统后可处理至一级排放标准，处理达标后排入东侧的洞港入海口。因洞港水流量较大，本项目废水对该水体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制膜、覆膜工序产生少量有机废气，通过收集并经后排浓度及排放量小（0.19t/a）。熔炼浇铸的生产规模较小，经收集后有组织排放的烟生为 0.09t/a，其排放浓度均能达到 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根据在主导风向及敏感风向下预测，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有机溶剂废气对周环境及敏感点下山村影响不大，但生产中必须严防事故排放发生。

因浇铸作业面较大，浇废气较难收集，浇铸过程产生的一氧化碳和非甲烷总烃废气均为无组织排放，建议企业对车间进行通风，保持车间内的空气新鲜度，车间的换气风速控制在 0.25~1m/s 范围内，以减小废气对工人的影响。本项目生产规模不大，排放量较少，类比同规模生产过程，其产生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在造型、破模、铸砂再生等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砂尘，砂尘每天产生量为 0.15t/d 本项目采用手工筛选进行石英砂再生，砂再生过程产生的砂尘，因比较相对较大，大部分直接落于车间地面，传播距离较近，基本在车间范围内，不外逸到车间外空气环境，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食堂产生的油烟经复式油烟净化器(高压静电)进行处理，处理效率可达到 70% 以上，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 2.0mg/m<sup>3</sup>，经处理后的油烟通过排气筒送由综合楼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经计算，确定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

####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预测结果表明，昼间噪声经过距离衰减后四厂界基本能达到 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 类标准，但夜间各厂界均出现超标，超标范围在 5.5dB-9.8dB，因此需对车间特别是织造车间、熔炼车间、落砂车间的噪声源进行治理。

厂界噪声达标后，对项目北侧 25m 保护目标下山村农居点影响很大。

经预测，对离本项目最近的北侧最感点下山村2户农居的噪声贡献值为51.6dB，昼间本底噪声为53.4dB，夜间为46.7dB，叠加贡献值后，夜间略有超标，在企业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后，使厂界噪声达标的前提下，对敏感点噪声影响不大。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均可得到妥尚的处置，不对外排放。但企业在运营管理中需加强各种废料的收集、贮存的管理工作，不得肆意清倒、堆放于室外环境。

#### **5、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拟建址位于三门县泗淋乡洞港工业集聚区内，项目建设符合当地总体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投产后，产生的“三废”均可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功能等级。因此，只要认真执行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则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 二、环评批复（三环发 [2005] 109 号）

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编制的《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建成年产 2 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 11 月 11 日局办公会议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该项目在三门县泗淋乡洞港工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33200 平方米，投资 7200 万元，形成年产纺织品 2 万吨、纺织机械 10 万件套的建设规模。

二、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 GB8975-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级标准（洞港小区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后执行入网标准）；工艺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中频炉、精炼炉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 1997 年 1 月 1 日起安装使用的熔化炉二类区标准，燃油炉烟气执行 GB13271200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食堂油烟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标准；厂界噪声执行 GB1231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的类标准，施工期间执行 GB12523-90《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三、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为 COD<sub>Cr</sub>5.31t/a、氨氮 0.43t/a、二氧化硫 0.121ta、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0.69t/a。

四、你公司在项目设计、建设、环境管理中，必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几点：

1、公司的排水管网应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要求建设。同步配置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达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洞港园区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后执行入网标准。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未建成或建成未通过环保主管部门验收，项目不能投入生产。

2、做好厂内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和处理。主要废气源应加收集罩，并经达标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 15 米。工业炉窑烟囱应设置永久采样、监测孔和采样监测用平台。加强铸造、熔炼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职工有良好的工作环境。油烟废气要求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3、合理平面布局，将高噪声源远离敏感区域，并选择低噪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努力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要特别加强对高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降噪设计，确保厂界和功能区噪声分别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公司四周边界留足绿化用地，绿化率达到 20%，充分利用绿化减少粉尘、工艺废气、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认真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措施。对固体废物应合理处置，严禁乱堆乱放。废乳化液危险固废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5、本项目禁止上染色工序

6、建设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需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经环保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一、验收监测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b>废水</b>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 计 CB-11-01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NO 15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4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80 红外分光测 油仪 CB-23-01	0.06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80 红外分光测 油仪 CB-23-01	0.06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 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00 CB-20-01	2mg/L
<b>废气</b>			
总悬浮颗粒 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0.001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CB-04-01	甲烷 0.006mg/m <sup>3</sup> 总烃 0.007mg/m <sup>3</sup>
<b>噪声</b>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 级计 CB-09-02	/

## 二、监测设备

具体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详见表 5-2。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检测单位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校准/检定状态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pH 计	PHS-3C	CB-11-01	2020 年 4 月 8 日
	酸式滴定管	50mL	NO 159	2020 年 2 月 10 日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B-08-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CB-23-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2004	CB15-01	2020 年 1 月 28 日
	生化培养箱	SHP-100	CB-20-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气相色谱仪	7090B	CB-16-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声级校准器	AWA6221B	CB-44-01	2020 年 01 月 31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CB-41-01	2020 年 2 月 10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CB-41-02	2020 年 2 月 10 日
	风向风速仪	P6-8232	CB-17-01	2020 年 2 月 27 日
	多功能声级计（噪声分析仪）	AWA6228+	CB-09-01	2020 年 1 月 29 日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CB-31-01	2020 年 1 月 28 号
	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CB-52-03	2020 年 02 月 17 号
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CB-52-04	2020 年 02 月 17 号	

## 三、监测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监测中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由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现场采样和检测，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检测的人员均持证上岗，具体见表5-3：

**表 5-3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主要采样及测试人员持证情况**

检测单位	主要工作人员	证书编号	本次工作内容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杨辅坤	台三-008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柯剑锋	台三-004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陈涛涛	台三-007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刘小莉	台三-009	实验室分析
	郑苏婷	台三-005	实验室分析
	叶虹敏	台三-006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
	叶飘飘	台三-011	实验室分析
	梅景娴	台三-012	实验室分析

#### 四、质量保证

##### 1、气体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检测设备，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了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 2、废水监测分析

废水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的技术要求进行。根据规范要求，在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5-6、5-7。

##### 3、噪声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见表 5-5。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定值范围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200586	1.80	1.81±0.07	符合
		1.80		
总磷	203950	0.287	0.283±0.013	符合
		0.286		
化学需氧量	2001129	114	118±8	符合
		115		符合

**表 5-5 声校准情况**

单位：dB (A)

声校准器型号	校准器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结果评价
AWA6221B 声校准计	94.0	93.8	93.8	合格

**表 5-6 部分分析项目平行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测定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论	
S20190921003-4	化学需氧量	71	1.43	≤15	符合	
		69				
S20190922003-1		78	0.65	≤15	符合	
		77				
S20190922003-4		78	1.27	≤15	符合	
		80				
S20190921001-2		氨氮	29.3	0.34	≤10	符合
			29.5			
S20190921003-4	10.9		0.93	≤10	符合	
	10.7					
S20190922003-4	10.5		1.41	≤10	符合	
	10.8					
S20190921003-4	总磷		0.312	0.32	≤10	符合
			0.314			
S20190922003-3		0.327	0.46	≤10	符合	
		0.330				
S20190922003-4		0.326	0.31	≤10	符合	
		0.328				

**表 5-7 非甲烷总烃质控情况一览表**

分析日期	监测项目	标气浓度 ( $5.0 \times 10^{-6}$ ) mg/m <sup>3</sup>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9.23	总烃	校核点	$5.33 \times 10^{-6}$	6.6	≤±10	合格
		校核点	$5.24 \times 10^{-6}$	4.8		
	甲烷	校核点	$5.11 \times 10^{-6}$	2.2	≤±10	合格
		校核点	$5.03 \times 10^{-6}$	0.6		

## 六、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

根据监测目的和废水处理流程，本次监测共设置 1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监测点用“★”表示，位置具体见附图 3。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表

序号	测点位置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调节池	pH 值、悬浮物、氨氮、总磷、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2	回用水池		
3	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氨氮、总磷、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	
4	雨水口	pH 值、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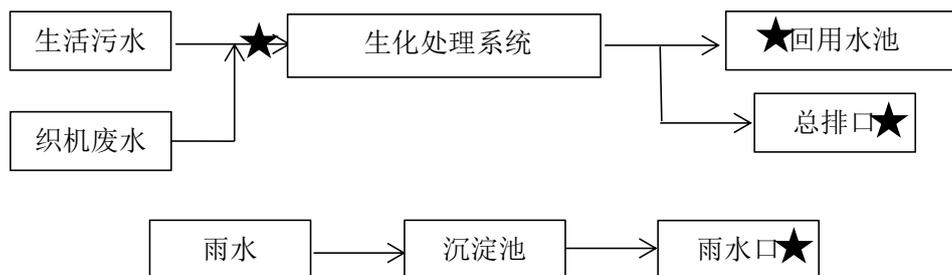


图6-1 采样点位示意图

### 2、废气

#### 2.1无组织废气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厂区布置，在该厂厂界设置4个监控点，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6-3。监测点位布置图见附图3，监测点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2 废气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设置	监测项目	频次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监测期间风速小于 1.0m/s，厂界四周各设置 1 个点，共 4 个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 2 天

### 3、噪声

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进行厂界噪声测量。监测时沿厂界设置 4 个测点，昼、夜间各测 1 次，连续测 2 天，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3，监测点用“▲”表示。

### 4、固废调查

调查企业对固体废物堆放、处置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是否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 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2013年第36号公告)的相关要求。

## 七、验收监测结果

### 一、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详见表 7-1，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7-2。

**表 7-1 监测期间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产品名称	环评批复年产量	换算日产量	2019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2日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纺织品	2万吨/a	67t/d	370套/d	92.5%	360	90%
注：项目年生产时间为300天。						
主要设备台名称			织布机		整经机	
监测期间主要设备运行台数	2019年9月21日		36台		4台	
	2019年9月22日		33台		4台	
总数			40台		4台	

**表 7-2 监测期间主要原辅料实际消耗情况表**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耗量(吨)	换算日耗量(吨)	2019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2日	
			实际使用量(吨)	用料负荷	实际使用量(吨)	用料负荷
涤纶丝	1500	5	4.5	90%	4.2	84%

由上表可知，根据现场调查及企业提供资料，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分别达到了环评设计产量的90%、84%。

### 二、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1、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7-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值外）**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	石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19年9月21日	调节池	9:40	7.32	1.11×10 <sup>3</sup>	29.1	2.84	122	/	331.73	235	
		10:40	7.33	1.18×10 <sup>3</sup>	29.4	2.85	116	/	331.52	239	
		11:40	7.34	1.17×10 <sup>3</sup>	29.3	2.86	131	/	331.13	245	
		13:40	7.32	1.18×10 <sup>3</sup>	29.2	2.86	128	/	330.76	250	
	回用水池	9:42	7.26	72	10.2	0.308	9	/	0.51	18.2	
		10:42	7.24	75	10.1	0.306	7	/	0.51	17.3	
		11:42	7.22	79	10.2	0.309	12	/	0.51	18.8	
		13:42	7.23	71	10.5	0.310	8	/	0.51	17.5	
	<b>处理效率</b>			/	<b>93.6%</b>	<b>65.0%</b>	<b>89.2%</b>	<b>92.8%</b>	/	<b>99.8%</b>	<b>92.6%</b>
	厂区废水总排口	9:44	7.07	74	10.6	0.313	7	0.09	0.26	19.6	
		10:44	7.09	76	10.9	0.316	8	0.10	0.25	19.1	
		11:44	7.05	78	10.4	0.313	11	0.11	0.25	18.4	
		13:44	7.07	70	10.8	0.312	6	0.11	0.25	18.1	
	雨水池	9:46	7.15	15	0.512	/	11	/	/	/	
		10:46	7.16	17	0.550	/	7	/	/	/	
		11:46	7.18	16	0.534	/	12	/	/	/	
		13:46	7.17	18	0.505	/	9	/	/	/	
	2019年9月22日	调节池	9:45	7.35	1.12×10 <sup>3</sup>	29.5	2.83	126	/	334.88	229
			10:45	7.33	1.14×10 <sup>3</sup>	29.6	2.84	119	/	333.72	237
			11:45	7.32	1.17×10 <sup>3</sup>	29.3	2.86	110	/	333.06	243
13:30			7.34	1.18×10 <sup>3</sup>	29.5	2.85	123	/	331.58	239	
回用水池		9:47	7.22	73	10.0	0.317	10	/	0.51	17.9	
		10:47	7.24	71	10.2	0.320	6	/	0.51	18.8	
		11:47	7.25	75	10.0	0.319	11	/	0.50	19.7	
		13:32	7.23	70	10.5	0.321	9	/	0.51	16.8	
<b>处理效率</b>			/	<b>93.7%</b>	<b>65.5%</b>	<b>88.8%</b>	<b>92.5%</b>	/	<b>99.8%</b>	<b>92.3%</b>	
厂区废水总排口		9:50	7.05	78	10.8	0.326	11	0.11	0.36	18.4	
		10:50	7.07	76	10.9	0.328	7	0.11	0.35	19.1	
		11:50	7.05	71	10.4	0.328	5	0.11	0.35	19.5	
		13:35	7.05	79	10.6		8	0.11	0.35	15.8	
雨水池		9:52	7.11	17	0.610	/	9	/	/	/	
		10:52	7.14	19	0.605	/	11	/	/	/	
		11:52	7.16	16	0.624	/	8	/	/	/	
		13:37	7.17	18	0.618	/	7	/	/	/	

### 1.1 废水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的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表 7-4 废水污染排放总量控制汇总表**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L	75	10.7	5928
年排放量 t/a	0.4446	0.063	/
<b>批复总量 t/a</b>	<b>5.31</b>	<b>0.43</b>	/

## 2、废气

### 2.1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5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时间	序号	平均温度（℃）	平均气压(Kpa)	风向	平均风速（m/s）	天气情况
2019年9月 21日	1	27.3	101.1	北	0.8	阴
	2	28.3	101.1	北	0.8	阴
	3	30.7	101.1	北	0.5	阴
2019年9月 22日	1	27.6	101.1	北	0.8	晴
	2	28.6	101.1	北	0.7	晴
	3	31.0	101.1	北	0.5	晴

**表 7-6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19年9月21日	厂界 1#	0.39	0.452
		0.44	0.427
		0.41	0.424
	厂界 2#	0.40	0.416
		0.39	0.415
		0.35	0.410
	厂界 3#	0.33	0.394
		0.37	0.403
		0.35	0.369
	厂界 4#	0.37	0.363
		0.39	0.358
		0.43	0.348
2019年9月22日	厂界 1#	0.42	0.355
		0.39	0.316
		0.45	0.319
	厂界 2#	0.37	0.333
		0.42	0.316
		0.39	0.337
	厂界 3#	0.40	0.344
		0.42	0.331
		0.37	0.362
	厂界 4#	0.40	0.382
		0.37	0.360
		0.35	0.347
<b>标准限值</b>		<b>1.0</b>	<b>4.0</b>

2.1.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设4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监测期间平均风速小于1.0m/s，本次评价将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该项目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最大测定浓度分别为0.44mg/m<sup>3</sup>、0.452mg/m<sup>3</sup>，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3、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汇总表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dB (A)		夜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2019年9月21日	厂界 1#	机械	14:54	54	22:09	47
	厂界 2#	机械	14:58	56	22:15	46
	厂界 3#	机械	15:04	56	22:19	44
	厂界 4#	机械	15:08	56	22:24	45
2019年9月22日	厂界 1#	机械	14:27	56	22:12	44
	厂界 2#	机械	14:32	57	22:16	46
	厂界 3#	机械	14:36	56	22:21	44
	厂界 4#	机械	14:42	56	22:26	45

#### 3.1 噪声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该项目的厂界四周各测点昼、夜间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 4、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纺织废料、污泥、废油、生活垃圾等。其中废油属于危险废物。纺织废料收集后外卖，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详情见表 7-8。

**表 7-11 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实际情况
1	纺织废料	一般固废	/	12	收集后外售
2	污泥		/	36	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置
3	废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1.5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24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八、验收监测结论

### 一、结论

#### 1、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的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均在正常运行，产品的生产负荷分别达到了环评设计产量的90%、84%。

#### 2、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 （1）废水排放口达标情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的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

##### （2）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废水排放量为5928吨，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0.4446吨，氨氮年排放量0.063吨，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氨氮和COD<sub>Cr</sub>的总量要求（COD<sub>Cr</sub> 5.31吨/年、氨氮 0.43吨/年）。

#### 3、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 厂界无组织废气验收结论

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设4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监测期间平均风速小于1.0m/s，本次评价将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该项目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最大测定浓度分别为0.44mg/m<sup>3</sup>、0.452mg/m<sup>3</sup>，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4、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该项目的厂界四周各测点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昼、夜间标准。

#### 5、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纺织废料、污泥、废油、生活垃圾等。其中废油属于危险废物。纺织废料收集后外卖，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 6、总结论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及降噪措施。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 36 号，2013 年 6 月 8 日）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 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的相关要求。我认为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先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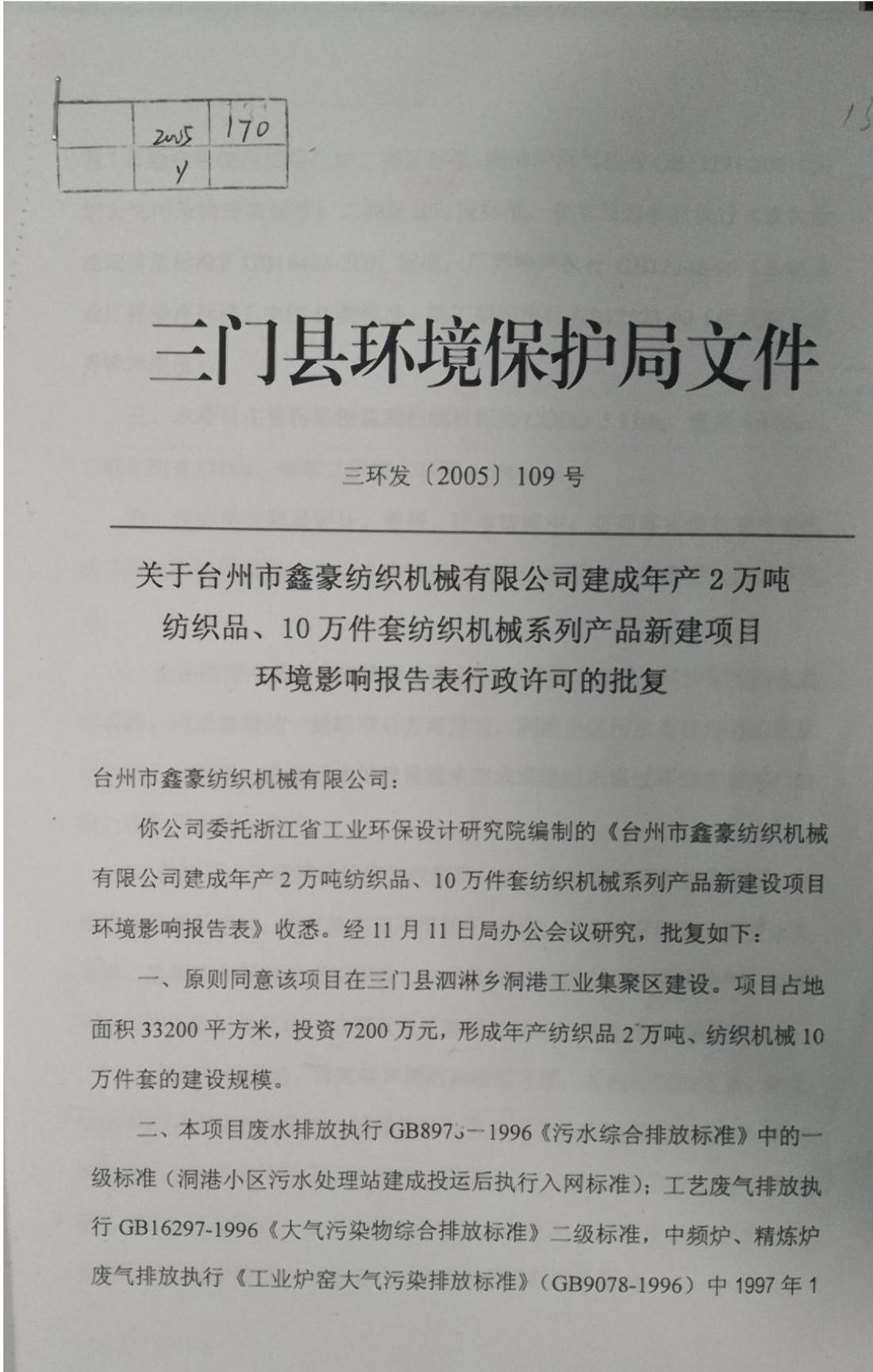
### 二、建议与措施

（1）企业须进一步加强对现场的管理，特别是对环保设施的管理，建立巡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充分落实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严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企业长效稳定发展；

（3）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 附件1 环评批复



月1日起安装使用的熔化炉二类区标准,燃油炉烟气执行 GB13271-200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食堂油烟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标准;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的 II 类标准,施工期间执行 GB12523-90《建筑施工现场噪声限值》。

三、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为 COD<sub>Cr</sub> 5.31t/a、氨氮 0.43t/a、二氧化硫 0.121t/a、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0.69t/a。

四、你公司在项目设计、建设、环境管理中,必须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几点:

1、公司的排水管网应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要求建设。同步配置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达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洞港小区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后执行入网标准。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未建成或建成未通过环保主管部门验收,项目不能投入生产。

2、做好厂内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和处理。主要废气源应加收集罩,并经达标处理后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 15 米。工业炉窑烟囱应设置永久采样、监测孔和采样监测用平台。加强铸造、熔炼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职工有良好的工作环境。油烟废气要求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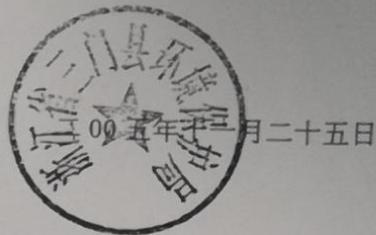
3、合理平面布局,将高噪声源远离敏感区域,并选择低噪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努力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要特别加强对高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降噪设计,确保厂界和功能区噪声分别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公司四周边界留足绿化用地,绿化率达到 20%,充分利用绿化减少粉尘、工艺废气、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认真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措施。对固体废物应合理处置，严禁乱堆乱放。废乳化液危险固废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5、本项目禁止上染色工序。

6、建设项目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需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经环保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如不服本批复，可在本批复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三门县人民政府或台州市环境保护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十五日内直接向三门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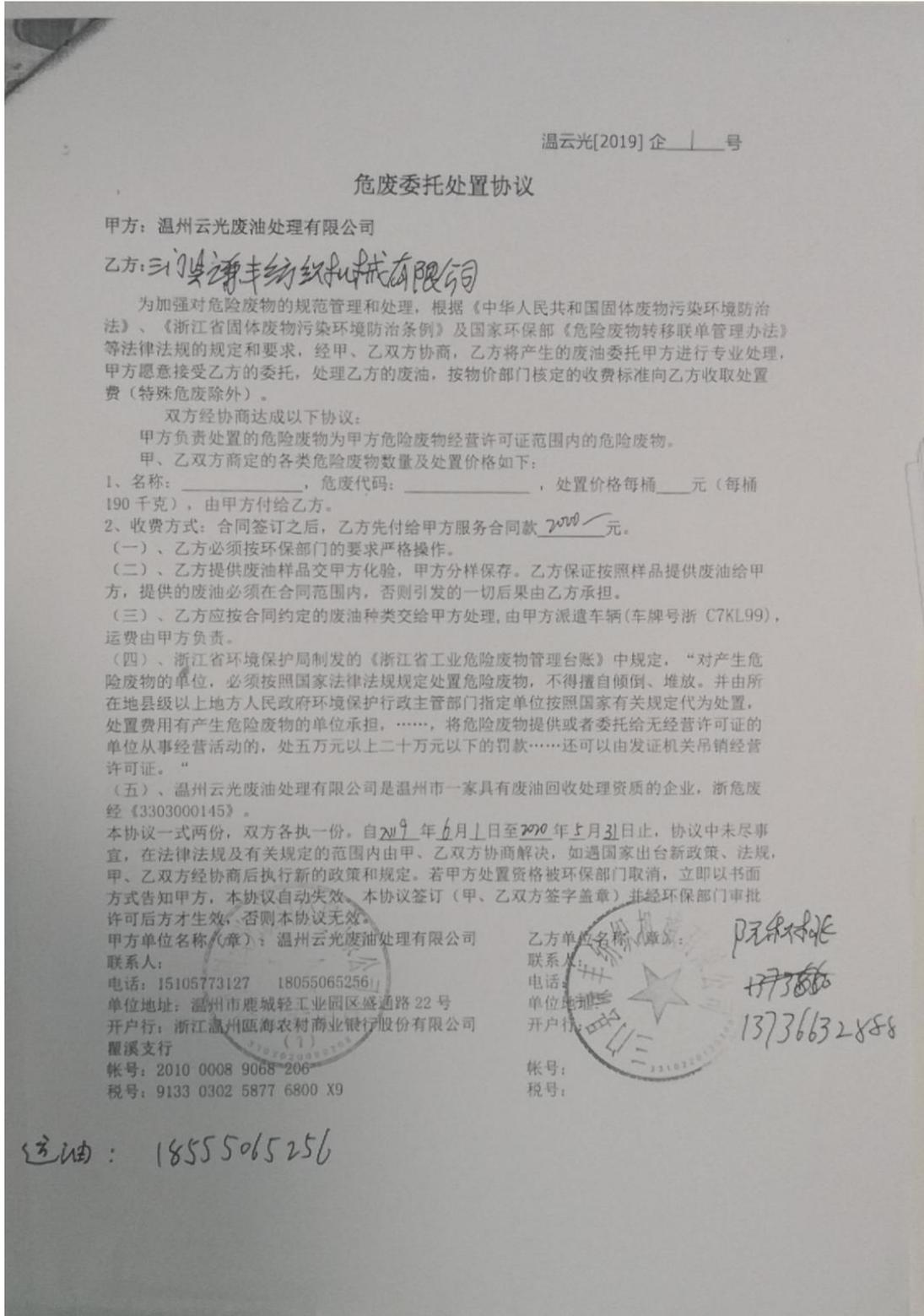


题词：环保 项目 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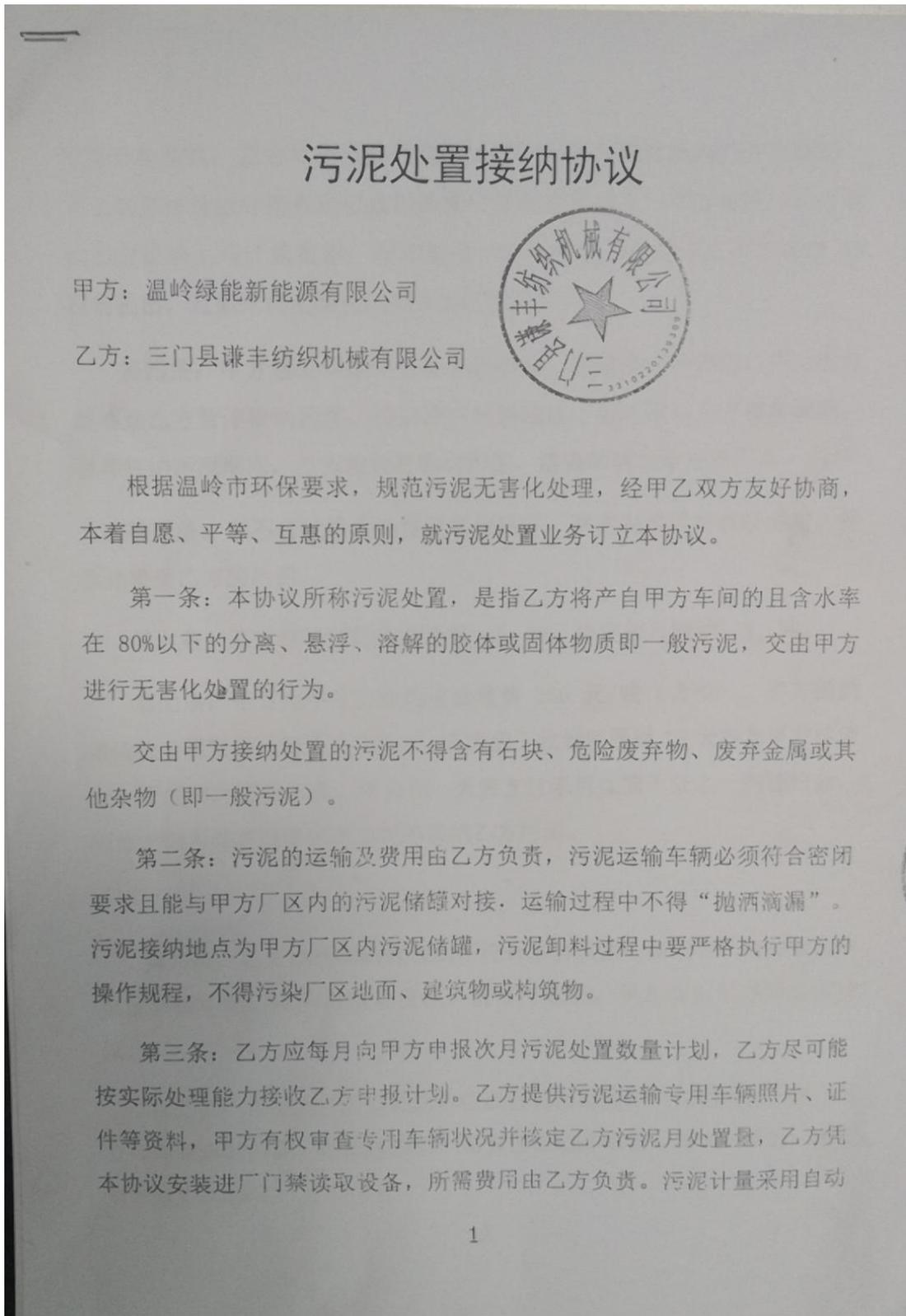
抄送：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建设规划局、县国土资源局、县经贸局、泗淋乡人民政府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5年11月25日印发

## 附件2 废油处置协议



### 附件3 污泥处置协议



称重计量系统，乙方可定期委托双方认可的第三方对计量器具进行检测，甲乙双方依据该计量系统记录的数据结算污泥处理费，甲方每月10日前向乙方提供上月计量数据，甲方如对当月计量数据有异议，应于次月12日前提出，过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无任何异议。

第四条：甲方遇处理单位设备紧急检修、污泥满仓等情形，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暂停接纳污泥，待前述情况消除后，及时告知乙方重新接纳。暂停接纳污泥期间，乙方应自行储存污泥，运输车辆不得滞留厂内。

第五条：在不超过最大处理量的前提下，甲方应尽可能保证稳定、持续地接受乙方的污泥。

第六条：乙方预计每月产出污泥3吨，核定每月接纳3吨。

第七条：甲方向甲方交纳污泥处理费350元/吨（含税）。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乙方应于收到发票后15天内与甲方结清上一月度的污泥处理费，每逾期一天应支付未付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经催告仍未结算的甲方有权暂停接纳乙方污泥。

第八条：乙方运送的污泥性状不符合本协议第一条规定，造成处理单位设备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第九条：乙方或乙方委托的单位在运输污泥途中“抛洒滴漏”的，应立即清理洒落污泥，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第十条：乙方擅自装载非本协议运营项目出污泥，或接收第三方污泥运送入厂的，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第十一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除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对方一切经济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检测费等为索赔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十二条：合作期限暂定为2019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如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可续签或根据实际情况变更。

第十三条：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留一份备案用。

#### 第十四条：廉洁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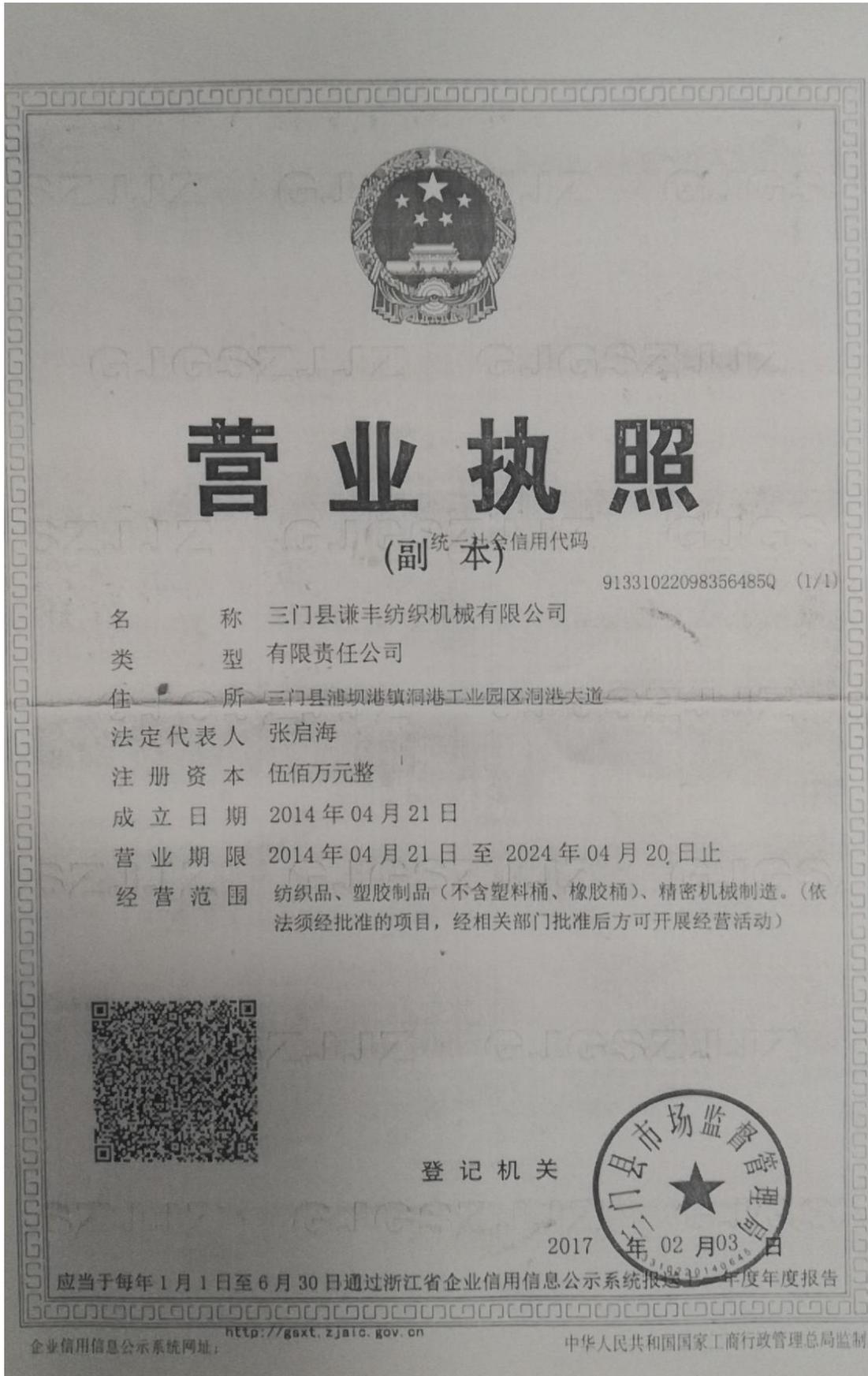
严禁乙方（供方）以任何方式向甲方人员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各类消费卡，采用给予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进行贿赂，私下安排商务宴请、休闲娱乐等违法违纪活动。如果发现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上述非正常活动，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协议。因解除合同或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如有违约，仍需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人员有索贿、索取礼金礼物、有价证券、明示或暗示要求请吃、休闲娱乐活动或故意刁难、吃拿卡要等行为，乙方需及时向甲方监察部门进行举报。甲方受理举报电话：0571-88389111；电子邮箱：[hzjjcb@163.com](mailto:hzjjcb@163.com)

甲方（盖章）： 负责人：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乙方（盖章）： 负责人：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	---------------------------------------

4

附件4 营业执照



## 附件5 拍卖成交确认书

**拍 卖 成 交 确 认 书**

拍卖人：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  
买受人：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企业营业执照：331022000052206）  
买受人于2016年8月17日在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参加拍卖，通过公开竞价成交以最高价竞得下列拍卖标的。现双方签订本成交确认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买受人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企业营业执照：331022000052206）于2016年8月17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竞得拍卖标的物，即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所有的坐落在三门县泗淋乡洞港工业区的工业用途房地产（含无证建筑物），成交价为1092万元人民币。

二、买受人在拍卖前已认真阅读《拍卖公告》、《拍卖须知》等公示材料，自愿履行上述材料的相关规定。买受人自愿根据《拍卖须知》的规定，把冻结的保证金190万元人民币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抵作拍卖成交款，拍卖成交价余款902万元人民币（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已于拍卖公告规定时间内缴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开户行：农行解放路支行，账号19-910201040001003）。

三、买受人须于法院通知时间内到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地址：台州市椒江区云西路233号）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领取拍卖款收款收据，由执行局负责交付标的物，由买受人自行办理标的物过户手续。

四、拍卖人对拍卖标的现状进行拍卖，买受人对拍卖标的现状予以确认，拍卖标的已知详情在拍卖公告、拍卖须知、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中予以公示。拍卖人不对拍卖标的的已知及未知瑕疵负责，买受人系承担风险参与竞买，应自行承担拍卖标的的瑕疵风险。

五、拍卖标的的交付：对拍卖标的的过户费用、其他所涉税、费等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如过户不成与拍卖人无关。

六、本确认书一式四份，拍卖人、买受人各执两份，须经买受人和拍卖人签字盖章后方能生效。

七、其他约定：经买受人认可的拍卖须知等拍卖资料是本拍卖成交确认书的组成部分。

拍卖人： 买受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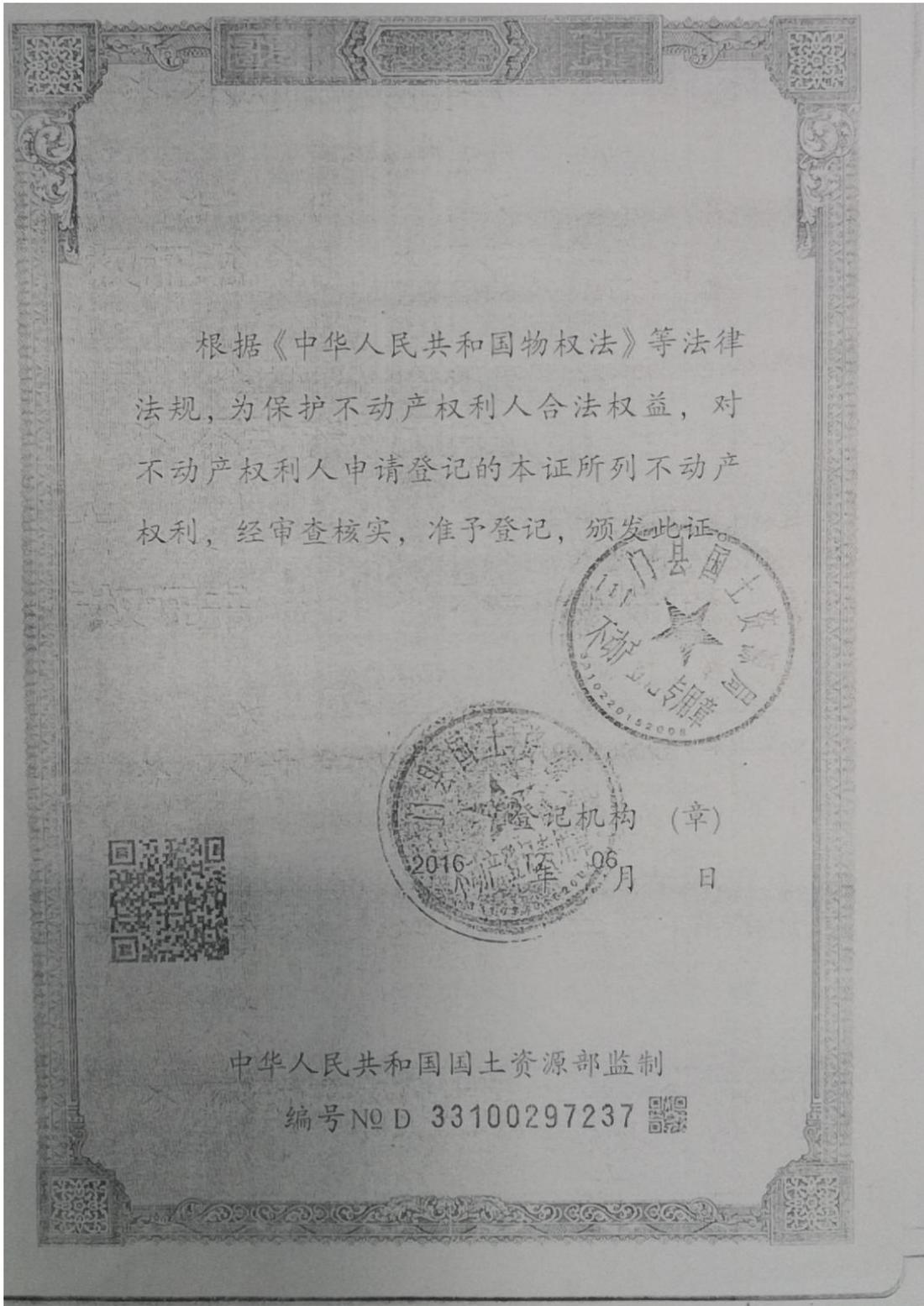
2016年9月5日

买受人申明：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次拍卖的有关规定，自愿遵守执行，并在相关拍卖文件签字确认，承认拍卖结果，当场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对自己的竞买行为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年9月5日



## 附件6 不动产权证明



浙江省编号：BDC3310221201622541206  
 浙( 2016 ) 三门县 不动产权第 0004543 号

权利人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园区
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 107404 GB00010 F0013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厂房
面积	16798.20平方米/6665.31平方米
使用期限	2006年09月01日起至2056年08月3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钢和钢筋混凝土结构 所在层：1-2 总层数：2

附 记

其他单元清单:

1、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园区,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107404GB00010F00060001

用途: 工业用地(2006年09月01日起至2056年08月31日  
止)/厂房,面积: /2186.06平方米,所在层/总层数: 1/1

2、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园区,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107404GB00010F0005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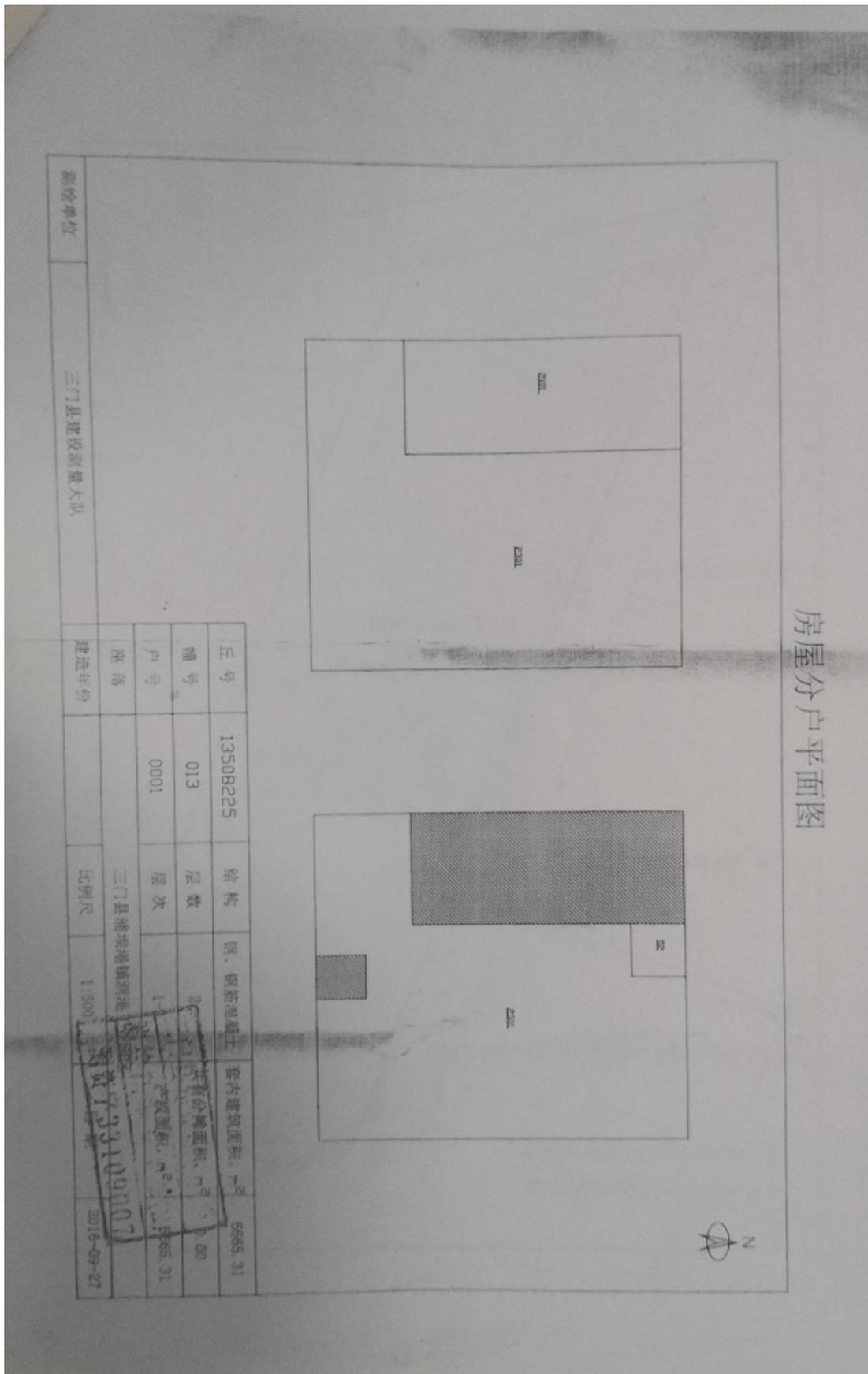
用途: 工业用地(2006年09月01日起至2056年08月31日  
止)/厂房,面积: /2186.06平方米,所在层/总层数: 1/1

3、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园区,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107404GB00010F00080001

用途: 工业用地(2006年09月01日起至2056年08月31日  
止)/仓库,面积: /979.96平方米,所在层/总层数: 1-2/  
2

4、坐落: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园区,不动产单元号:  
331022107404GB00010F00070001

用途: 工业用地(2006年09月01日起至2056年08月31日  
止)/仓库,面积: /551.36平方米,所在层/总层数: 1-2/  
2





## 附件7 验收意见

### 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 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先行）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8日，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区；

建设规模：年产2万吨纺织品

主要建设内容：利用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现有已建生产厂房，不新征用地及新建厂房；购置织布机等设备，主要从事纺织品的生产经营，主要生产工艺涉及纺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年产2万吨纺织品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17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竞得拍卖标的物，即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所有的坐落在三门县洞港工业区的工业用房，公司占地面积

16798.2平方米，所从事的生产项目与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的一致，故使用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的环评进行项目的建设。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于2005年10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05年11月25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的批复》（三环发[2005]109号）。

目前，先行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2万吨纺织品。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2#、3#厂房为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拍卖所得的项目实施地；4#和5#为台州市神工精密铸造有限公司（1#、2#、3#、4#、5#均为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厂房）；整经机4台；生活污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

的一级标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小部分排入园区管网；不使用皂化液；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置；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无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织机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小部分排入园区管网。

#### （二）噪声

该项目主要声源为织布机、整经机等机械噪声。

#### （三）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纺织废料、污泥、废油、生活垃圾等。其中废油属于危险废物。纺织废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水

监测期间，本项目的废水处理设施对COD的处理效率约为93.7%，对氨氮处理效率约为65.2%，对总磷处理效率约为89.0%，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约为92.6%，对石油类处理效率约为99.8%，对五日生化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92.4%。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的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

### 2、废气

该项目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度和非甲烷总烃最大测定浓度分别为0.44mg/m<sup>3</sup>、0.452mg/m<sup>3</sup>，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3、噪声

监测期间，该项目的厂界四周各测点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昼、夜间标准。

### 4、固废

根据环评和现场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纺织废料、污泥、废油、生活垃圾等。其中废油属于危险废物。纺织废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年废水排放量为5928吨，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0.4446吨，氨氮年排放量0.063吨，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 六、验收结论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先行）”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细化审批和建设过程，明确验收范围，进一步核实生产设备建设情况，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企业淘汰闲置多余生产设备。

3、加强废水收集，对导流沟进行防腐防渗。

4、规范危废仓库建设，切实做好危废委托处置，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5、企业须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加强环保管理和人员培训工作，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完善各项台帐记录，定期开展自行监测。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到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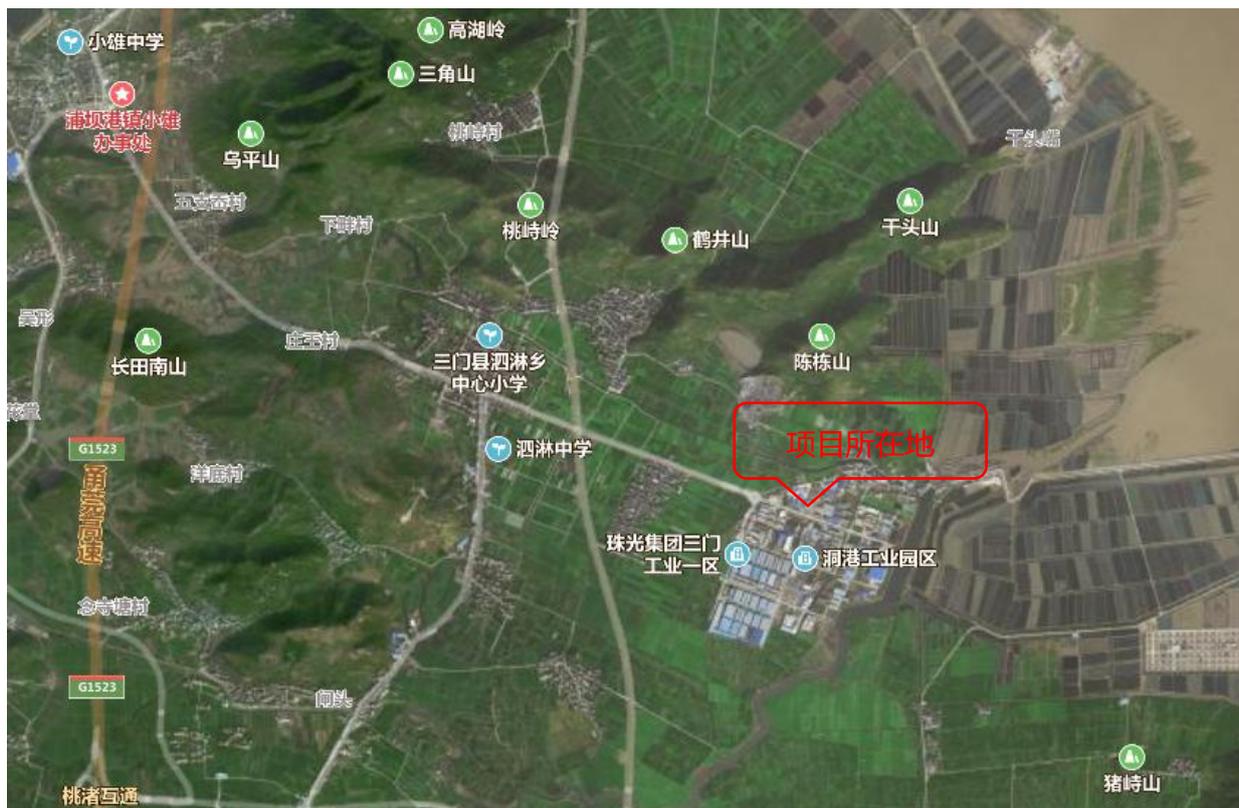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8日



陈心辉 葛利 曹君平  
张良海  
程镇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位置示意图



注：◎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废水监测位；  
☆为雨水监测点位；▲为噪声监测点位。

### 附图4 现场照片



纺织车间



污水处理设施



危废仓库



危废仓库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台州市鑫豪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纺织机械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2万吨纺织品、10万件套纺织机械系列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2万吨纺织品	环评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三环发[2005]10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华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华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4%			
	投资总概算（万元）	7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5	所占比例（%）	1.45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0	所占比例（%）	2.33			
	废水治理（万元）	50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三门县谦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22098356485Q		验收时间	2019年9月21-22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5928			
	化学需氧量									0.4446	5.31		
	氨氮									0.063	0.43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